鏡平學校(中學部)
“參訪或學習交流活動”
公開招標的報價方案及報價須知
（編號:26001）

1. 標的

為鏡平學校(中學部)於2026/2027舉行的 “參訪或學習交流活動”共9團（請見【附表-參訪或學習交流活動列表】），提供行程規劃及組織服務，服務內容涉及：參加活動團員所須的培訓、交通、膳食、住宿、教職員旅遊保險、領隊或導遊等服務。

2. 投標書的組成

投標書應由“文件”和“報價建議書”兩部份組成。

2.1 文件部份

2.1.1 本年度或上一年繳付營業稅項M/8（營業稅—徵稅憑單）副本。

2.1.2 無欠特區債務的證明副本。

2.2 報價建議書部份

2.2.1 報價表：必須按附件“報價表”要求的方式填寫。

2.2.2 行程安排建議書：必須由一組有系統的文字、圖表和資料文件組成，可容易及正確地被理解，並按【參訪或學習交流活動列表】每團提供建議行程資料。

2.2.3 旅行社簡介。

2.2.4 過往3年承擔同類活動工作的經驗。

2.2.5 以上文件不可塗擦、插行、間線或在文字上劃線。

2.3 報價表須由報價旅行社相關負責人簽署或蓋旅行社印章。

2.4 若報價旅行社在報價表以外的其他文件上也寫上有關價格，僅視為對報價表的補充；倘與報價表內容不一致，則以報價表所填寫的價目為準。

2.5 報價旅行社不可提供每團多於一個價格方案的報價表(倘學校招標文件中要求有不同方案除外)。

2.6 如有任何附加條件、增值服務或建議，可透過附件方式遞交。

3. 報價建議書:

3.1 報價建議書須用中文或葡文撰寫，專業用詞可用英文代替，並可連同英文版本一併遞交，惟以中文或葡文為準。

3.2 報價建議書應打印在A4格式的紙上，並須於每一頁由報價旅行社相關負責人簡簽或蓋旅行社印章，沒有簡署或蓋旅行社印章的頁數將不被計分。

ESCOLA KEANG PENG SECÇÃO SECUNDÁRIA 鏡平學校 中學部 MACAU

4. 遞交標書注意事項:

4.1 遞交日期: 2026年9月11日至9月25日中午12:00

4.2 遞交時間: 周一至周五8:00-12:00，14:30-17:30

4.3 遞交方式:“文件”和“報價建議書”必須以不透光的信封封好並於信封面蓋旅行社印章，信封面請標明投標旅行社之識別資料外，還應標明“鏡平學校(中學部)2026/2027學校年度參訪或學習交流活動標書(26001)”；不接受紙本文件以外的遞交方式。

4.4 遞交標書時，應在學校提供的“收集標書登記表”上填上資料，遞交手續方算完成。

4.5 遞交地點: 鏡平學校(中學部)，地址: 馬場大馬路389號

4.6 查詢渠道：可致電或電郵與譚先生(內線 502)或李主任(內線 507)聯繫，聯絡電話：28423118，傳真：28423120，電郵：secondary@keangpeng.edu.mo

5. 開標會議

訂於 2026 年 9 月 30 日下午 14:30 在鏡平學校(中學部)五樓會議室舉行。

6. 標書有效日期

標書由遞交日起至 2027 年 8 月 31 日內有效，若報價旅行社於有效期內均沒有收到學校之通知，則其有關報價之效力終止。

7. 通知

由學校按指定的甄選委員會所作的判給建議獲批准後，將以電郵方式通知獲判給/不獲判給旅行社。

8. 服務要求及說明：

8.1 行程及活動安排

8.1.1 按照“報價須知”的標的及活動資料而設計行程，協調交通、膳食及住宿安排等，需協助跟進及聯繫當地相關單位進行學習及體驗活動，並於活動計劃書內提供各項活動的地點及安排的具體資料。

8.1.2 提供行前會議，向參與活動的師生說明行程中的注意事項。

8.1.3 旅行社須視乎活動項目的行程需要，派出合理數量的工作人員/領隊/導遊跟進事前籌備、隨團帶領等工作。

8.1.4 上述領隊或導遊須具有效證照，無不良客戶投訴紀錄，且能說流利普通話。

8.1.5 參訪或學習交流活動(附表序號 1-9 項)報價須包括行程中各項活動及活動倘有門票費用、稅務費用和人員服務費用。

8.2 交通安排

8.2.1 提供活動行程期間，所有參加活動團員所需的交通安排，包括：往返機票、高鐵票或客輪的經濟艙服務；活動當地的旅遊巴士接載服務，且巴士需有足夠空間放置所有團員的行李。

8.2.2 倘活動中需要乘坐超過 6 小時的長途巴士，提供 2 名司機交替提供服務，以確保行車安全。

8.2.2 旅遊巴士司機須具有效駕駛准照，服務專業及熟識行車路線，有至少 5 年駕駛的經驗，無不良駕駛紀錄，行程安排進行活動的地點，確保點與點間都能有安全便捷的交通安排。

8.2.3 報價須包括：

參訪或學習交流活動(附表序號 1-9 項)--視乎活動項目的行程需要，提供往返機票、高鐵票或客輪的經濟艙客位費用，以及機場稅及其他相關費用。

參訪或學習交流活動(附表序號 1-9 項)--旅遊巴士司機及行程中的路、橋、隧道收費、燃油費及其它相關費用。

ESCOLA KEANG PENG SECÇÃO SECUNDÁRIA 鏡平學校 中學部 MACAU

8.3 住宿安排

8.3.1 參訪或學習交流活動(附表序號1-9項)住宿以四星級標準雙人房為標準(附表序號4除外)，以同性別每兩人一間房為原則安排，住宿地點必須舒適和衛生，以及符合當地消防安全規格，且應於市區範圍內。

8.3.2 如住宿地點設有非吸煙樓層，須以非吸煙樓層作首選考慮，並應盡可能安排同一樓層內入住，以便管理。

8.4 膳食安排

8.4.1 參訪或學習交流活動(附表序號1-9項)須提供行程中所有團員的每日膳食及每日飲用水，膳食包括早午晚三餐，啟程日及回程日除外。

8.4.2 膳食應均衡且具當地飲食文化特色，用餐地點須具當地合法經營牌照，環境必須舒適及衛生，行程中避免經常重覆到同一餐廳。

8.4.3 行程日中，每日向所有團員提供1瓶蒸餾水或礦泉水。

8.4.4 用餐地點必須同時能容納所有團員同時進食；所有報價需包括飲品費用、服務費及政府稅收等（不應提供含酒精成分之飲品）。

8.4.5 若因用餐地點環境及食物不潔所引致的食物中毒情況，學校有權向獲判給旅行社追討責任及相關費用。

8.5 保險

須為每名教職員購買旅遊保險，請投標旅行社按以下保險方案購買保險:

保障項目	保障金額(澳門元)
(1)死亡賠償	不少於$1,000,000
(2)永久傷殘賠償	不少於$1,000,000
(3)在旅程中因疾病或意外所需要支付的醫療費用	不少於$1,000,000
(4)緊急醫療運送費用	不設限額
(5)遺體運返	不設限額
(6)引致第三者損害的個人責任保險	$1,000,000
(7)行李遺失或損毀賠償	$2,500/每件

9. 投標書出現下列任一情況將不被考慮

9.1 逾期遞交報價建議書。

9.2 欠缺載於報價書方案內第2.2.1項所規定的資料。

9.3 不按載於報價書方案內第2.3項規定簽署。

9.4 不按載於報價書方案內第3.1項規定撰寫報價建議書。

9.5 不按載於報價書方案內第4.4和4.5項所規定之方式遞交投標書。

9.6 倘報價旅行社於獲學校通知起24小時內，未能補交報價書方案除上述各點之外的其他文件。

9.7 提供的服務不符合或低於報價須知/報價表/【參訪或學習交流活動列表】指定規格或要求。

10. 評審標準

價格（50%）、過往相關工作經驗（20%）、食宿安排(20%)、優化本次活動之服務(10%)。

ESCOLA KEANG PENG SECTAO SECUNDARIA
鏡平學校
中學部
MACAU

11. 判給

學校將根據評審標準、報價須知和報價表中的條款進行分析，按項目判給對學校最有利的報價旅行社。

12. 判給的保留

12.1 學校有權作部份判給或不判給。

12.2 倘所有提交的標書均不符合本報價方案、報價須知和報價表所定的要求，學校有權不作判給。

12.3 很大程度上可推定報價旅行社間存在合謀的情況下，學校有權不作判給；並會將上述情況通報教青局及其他有權限實體。

12.4 禁止任何可擾亂正常競爭條件之行為或協議，基於該行為或協議而遞交之投標書及候選要求，均不獲接納。

13. 義務與責任

13.1 在評估報價過程中，若學校對任何報價旅行社的經濟及財政實況或技術能力產生疑問，可在進行批給前，要求有關報價旅行社提交所需之所有文件及資料，包括會計方面的資料，以解釋有關問題。

13.2 學校有權派員到報價旅行社內作實地觀察。

13.3 報價旅行社須遵守保密的義務，除經學校書面同意外，本標書內之所有文件，包括報價書方案，技術資料文件及報價表等資料均不得向第三方洩露。

13.4 報價旅行社應積極配合學校協調活動期間的各項安排，並妥善處理倘有突發情況，以保證活動的質量。

14. 稅務和其他負擔

14.1 報價旅行社須負擔包括制定報價的固有費用。

14.2 獲判給旅行社須遵守澳門特別行政區現行稅務制度。

14.3 如須訂立合同，有關的費用和開支皆由獲判給公司負責。

ESCOLA KEANG PENG SECÇÃO SECUNDÁRIA 鏡平學校 中學部 MACAU

15. 罰款

15.1 倘獲判給旅行社不履行於報價書內列明的規定，而未有合理的解釋者，可被科處相當於判給金額5%的澳門元的罰款。

16. 付款

16.1 學校將在獲判給公司提供服務結束後採用一次性支付方式付款。

16.2 倘旅行社對支付方式另有要求，須於報價建議書中註明。本校將視乎實際情況與旅行社按共識處理。

16.3 報價表須提供單價和按預計數量計算總價目，但結算時將實報實銷。

17. 單方解除

以下情況將構成學校單方解除協議的合理理由：

17.1 除不可抗力的情況下，倘獲判給旅行社所提供的勞務全部或部份不符合報價方案和報價須知所規定的應有質量和條件。

17.2 未經學校同意，獲判給旅行社把其服務轉移給第三者來履行。

18. 最後條文

18.1 如雙方對條文的理解存有異議，一切均以學校文件為準。

18.2 獲判給旅行社履行服務時所產生的任何爭議，由學校和獲判給旅行社共同協商解決，如未能達成協議，可透過仲裁或澳門特別行政區法院解決。

18.3 獲判給旅行社若延誤或無法完成工作中任何部份，學校有權追究所引致的一切損失。

18.4 獲判給旅行社在履行義務時，須遵守澳門特別行政區相關法例的規定。

18.5 獲判給旅行社在執行工作時須遵守澳門特別行政區勞動法律的規定（包括但不限於第 7/2008 號法律《勞動關係法》以及其他的相關修訂）。

18.6 本文件如有任何遺漏，可參照適用公共部門採購法例的規定（包括但不限於七月六日第 63/85/M 號法令、經第 5/2021 號法律重新公布的第十二月十五日第 122/84/M 號法令或十一月八日第 74/99/M 號法令），以及其他適用法例。

ESCOLA KEANG PENG SECÇÃO SECUNDÁRIA
鏡平學校
中學部
MACAU

【附表-參訪或學習交流活動列表】

2026/2027 學校年度鏡平學校(中學部)擬舉行的“參訪或學習交流”項目

序號	活動主題/名稱	活動目的	活動地點	預計日期	交通及其他要求	指定行程/學習點	預計團員組成
1	教學人員學習及弘揚中國歷史文化---南京歷史文化學習團(M26-0005935277)	藉著考察學習活動，增強對中華民族自信和自豪感，鞏固對國家和民族的認同。教學人員可進一步利用“愛國教育示範基地”所獲得的資料，在教學中向學生傳遞最新，最符合國家發展現況的資訊，讓其體驗中華傳統文化的博大精深。	南京	2027 年 1 月 20 至 1 月 23 日 (四日三夜)	交通: 澳門機場往返 住宿: 四星酒店	行程內必須包括： 侵華日軍南京大屠殺遇難同胞紀念館、南京博物院、中山陵、夫子廟、江南貢院、總統府等 行程內必須一個與“紀念紅軍長征勝利九十周年”相關學習點： 大金山國防園 建議但不限於以下景點，歡迎旅行社安排合適景點: 雨花台烈士陵園、南京牆城等	教師 20 人
2	教學人員學習及弘揚中國歷史文化---重慶考察學習團(M26-0005935316)	藉著考察學習活動，增強對中華民族自信和自豪感，鞏固對國家和民族的認同。時亦參觀國家先進企業和單位，富豐教師對國家現況的了解，回校後能更好地向學生進行介紹。	重慶	2027 年 1 月 17 至 1 月 21 日 (五日四夜)	交通: 澳門機場往返 住宿: 四星酒店	必須包含以下學習點： 重慶三峽博物館、重慶市人民大禮堂、洪崖洞、周公館、桂園、武隆天生三橋風景區、重慶歌樂山森林公園、李子壩輕軌站、長江索道、長嘉匯觀景平台等。 行程內必須一個與“紀念紅軍長征勝利九十周年”相關學習點： 重慶綦江石壕紅軍烈士墓。 除以上指定景點外，請旅行社安排合適景點，以豐富整體行程。如大足石刻。	教師 22 人

ESCOLA KEANG PENG SECÇÃO SECUNDÁRIA 鏡平學校 中學部 MACAU

2026/2027學校年度鏡平學校(中學部)擬舉行的“參訪或學習交流”項目

序號	活動主題/名稱	活動目的	活動地點	預計日期	交通及其他要求	指定行程/學習點	預計團員組成
3	認識祖國、愛我中華---軍旗百年江西人文自然考察團(M26-0005935341)	2027年建軍百年之際，考察團將赴南昌，走訪革命舊址、歷史遺跡與自然景觀，引導學生學習軍史、傳承紅色精神，厚植愛國情懷；同時感受江西人文地理，拓寬視野，實現紅色教育與文化自然的融合。	江西	2027年7月11日至7月15日 (五日四夜)	交通: 珠海/澳門機場往返 住宿: 四星酒店(安排師生在同一層或鄰近樓層，以便管理)	不少於以下4個學習點： 南昌八一起義紀念館、八一廣場、南昌艦、滕王閣旅遊區、江西省博物館、南昌漢代海昏侯國遺址公園、萬壽宮歷史文化街區、廬山、鄱陽湖 建議但不限於以下景點，歡迎旅行社安排合適景點: 景德鎮	共42人: 中學生40名， 教師2名
4	認識祖國、愛我中華---香港高校參訪團(M26-0005935365)	參觀香港高等院校，讓學生了解香港的高等院校的教學特色及特色專業及學科，感受香港的教育氛圍，擴闊眼界，為未來的生涯規劃做好準備，並參觀海防博物館或其他能了解國家發展和歷史的展館，以便學生了解一國兩制或香港特區政府過往與中國內地的聯繫等歷史。	香港	2026年12月11-12日 (兩日一夜)	交通: 由專車經陸路，行港珠澳大橋往返。 住宿: 三星酒店(安排師生在同一層或鄰近樓層，以便管理)	必須與兩所大學進行交流參觀： 香港大學、香港中文大學。 必須包括以下景點： 海防博物館 除以上指定景點外，請旅行社安排一個合適景點，以豐富行程。	共34人: 中學生32名， 教師2名

2026/2027 學校年度鏡平學校(中學部)擬舉行的“參訪或學習交流”項目

序號	活動主題/名稱	活動目的	活動地點	預計日期	交通及其他要求	指定行程/學習點	預計團員組成
5	認識祖國、愛我中華---蘇浙高校參訪團(M26-0005935351)	本團帶領學生走進南京與浙江頂尖高校，感受學術氛圍與校園文化，激發學習動機與生涯規劃意識；同時透過實地探訪歷史文化遺產與現代發展成就，深化對國家進步與文化底蘊的認識。期望在跨地交流中拓寬視野，增進友誼，培養家國情懷，助力學生成為視野開闊、志向遠大的新時代青年。	南京及浙江	2027 年 7 月 5-9 日 (五日四夜)	交通: 澳門機場往返 住宿: 四星酒店(安排師生在同一層或鄰近樓層，以便管理)	需包含以下景點: 南京：南京大學、侵華日軍南京大屠殺遇難同胞紀念館、夫子廟、總統府、南京博物院。 浙江：浙江大學、西溪國家濕地公園、西湖等 二選一景點： 南京：仙林智谷/金蝶軟體園(二選一)。 浙江:浙大紫金科創小鎮/環浙大玉泉創新谷（二選一）。 除以上指定景點外，請旅行社安排合適景點，以豐富整體行程。特別是浙江，可以加多一至兩個學習點。	共 34 人: 中學生 32 名， 教師 2 名

ESCOLA YEANG PENG SECÇÃO SECUNDÁRIA
鏡平學校
中學部
MACAU

2026/2027 學校年度鏡平學校(中學部)擬舉行的“參訪或學習交流”項目

序號	活動主題/名稱	活動目的	活動地點	預計日期	交通及其他要求	指定行程/學習點	預計團員組成
6	高中畢業旅行---2026 學年高三(冠社)畢業旅行 (M26-0005935377)	將透過組織學生遊歷祖國的名山大川，讓學生體味中華傳統文化之美，飽覽祖國壯美山河，回顧國家發展的歷史，了解國家近年發展成果，感受大都會的繁華和國家的富強安定，從而加強學生對中華文化的熱愛，以及對國情的認識。	北京	2027 年 4 月 12 日至 16 日 (五日四夜)	1 澳門機場往返 2 全級同一天出發，優先考慮以不拆班方式安排機位。 3 各班到達當地時間宜相若 4 各班行程順序可因應時間安排先後調整，但各班所安排的旅遊服務點必須一致。 住宿: 四星酒店(安排師生在同一層或鄰近樓層，以便管理)	整體行程必須包含至少三個符合以下條件的學習點，其中一項必須為 A： A 全國愛國主義教育示範基地 B 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世界文化或自然遺產 C 全國科普教育基地 必須安排景點: 故宮博物院、中國人民抗日戰爭紀念館、天安門廣場、盧溝橋、八達領長城、頤和園、北京環球影城。(包括所有景點門票) 可考慮但不限於以下景點，歡迎旅行社安排合適景點: 王府井、毛主席紀念堂、天壇、寶樹堂、南鑼鼓巷、什剎海—鼓樓、水立方鳥巢。 餐飲包括： 全聚德烤鴨、東來順涮羊肉、聯歡晚宴。	共 206 人: 中學生 198 名，教學師 8 名

ESCOLA KEANG PENG SECÇAO SECUNDÁRIA 鏡平學校 中學部 MACAU

2026/2027 學校年度鏡平學校(中學部)擬舉行的“參訪或學習交流”項目

序號	活動主題/名稱	活動目的	活動地點	預計日期	交通及其他要求	指定行程/學習點	預計團員組成
7	姐妹學校交流---中華美文研讀交流學習團(M26-0005935399)	藉此活動提升學生對文學的興趣，加強兩校中文科組合作，加深兩校情誼。	廣州	2026 年 11 月 6-8 日 (三日兩夜)	交通: 旅遊巴往返 住宿: 四星酒店，安排白雲區內(安排師生在同一層或鄰近樓層，以便管理)	第一天: 到達廣州，到鐵一中學（白雲校區）排練(由學校自行聯繫安排) 第二天: ・到鐵一中學(白雲校區)排練及比賽 第三天： ・永慶坊 ・午餐後回程 以下學習點需安排在上述三天之中： ・毛澤東同志主辦農民運動講習所舊址 ・珠江星火 1926	共 18 人: 學生 16 人 教師 2 人
8	姐妹學校交流---執信・泛珠三角模擬聯合國大會交流學習團(M26-0005935418)	以模擬聯合國的學習交流為切入點，加強姐妹學校間的學術交流和合作，促進兩校師生共同發展，中文科與歷史科攜手合作。	廣州	2026 年 11 月 20-22 日 (三日兩夜)	交通: 旅遊巴往返 住宿: 四星酒店(安排師生在同一層或鄰近樓層，以便管理) 餐飲: 含每天早餐及 20 日午、晚餐(其他餐飲由執信提供)	第一天: 到達廣州，到達黃埔軍校舊址（觀看黃埔！黃埔！”舞臺劇)，北京路，夜遊珠江（含遊船） 第二天: 廣州市執信中學（學校自行聯繫） 第三天: 廣州市執信中學（學校自行聯繫）	共 22 人: 學生 20 人 教師 2 人

ESCOLA KEANG PENG SECÇÃO SECUNDÁRIA 鏡平學校 中學部 MACAU

2026/2027 學校年度鏡平學校(中學部)擬舉行的“參訪或學習交流”項目

序號	活動主題/名稱	活動目的	活動地點	預計日期	交通及其他要求	指定行程/學習點	預計團員組成
9	姐妹學校交流---海南姐妹學校學習交流參訪團(M26-0005935458)	活動為加強姐妹學校間的合作，對當地學校的了解，並能借鑒學習。	海南	2027 年 6 月 27 日-7 月 1 日 (五日四夜)	交通: 澳門/珠海機場往返 住宿: 四星酒店	請根據以下行程安排: 第一天:到達海口，海南博物館、火山口地質公園。 第二天：海南華僑中學（學校自行聯絡）、文昌孔廟、文南老街。 第三天：銅鼓嶺、月亮灣、石頭公園、佛光寺。 第四天：宋氏祖居、東郊椰林、淇水灣。 第五天：五公祠、騎樓老街，由海口回程。	教師 14 人

ESCOLA KEANG PENG SECÇÃO SECUNDÁRIA
鏡平學校
中學部
MACAU